

证券代码：600548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代码：188451

股票简称：深高速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公告编号：临 2021-083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集团”、“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二）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 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三) 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 全体监事以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十四五”（2021-2025 年）发展战略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2021-2025）发展战略全文已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并可于本公司网站（www.sz-expressway.com）查阅及下载。

(二)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新通产拟转让所持联合置地股权的股东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于本项议案中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胡伟、戴敬明均已回避表决。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置地”）主要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主体。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本公司及 2018 年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拥有 35.7%、34.3%和 30% 权益。目前，新通产拟将其所持有的联合置地 35.7%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本公司作为联合置地股东，有权行使股东优先购买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放弃新通产拟转让的联合置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新通产为本公司关联人，本公司拟放弃联合置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属于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交易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联交易（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以审议“十四五”（2021-2025）发展战略及关于放弃联合置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最终确定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适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以及在必要的情况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酌情修订、增加或减少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推迟或取消股东大会。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